



- 工作动态
- 国际合作
- 控烟天地

关于举办“2011年第三届海峡两岸中医药合作发展论坛”的通知（第二轮）

来源：国际交流部 日期：2011-06-14

字号：大 中 小

中会国〔2011〕028号

关于举办“2011年第三届海峡两岸中医药合作发展论坛”的通知（第二轮）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、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批准，“2011年第三届海峡两岸中医药合作发展论坛”定于2011年6月24日-7月1日在台湾台中举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会费用：

为方便工作，学会将委托海峡两岸中医药合作发展交流协会所属全信速商贸（北京）有限公司进行会务管理。会议费13800元人民币（此费用为北京出发费用，费用包含报名费、北京台湾往返机票，含食宿、交通、会议及参访费用，如需单人房另收2500元人民币）。已交2500元报名费的参会代表，请补交余款11300元人民币。款项请电汇或转账至：

户 名：全信速商贸(北京)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

账 号：01090313900120102184039

说 明：由于目前两岸通汇不便，全信速商贸(北京)有限公司仅作为大陆代收单位，发票统一由台湾亨达旅行社开具。

二、赴台程序流程图

- 1、联系所在单位或地市台办，准备相关资料做立项审批。
- 2、论坛组委会送台湾出入境管理局审核，取得入台证，传真复印件给予与会人员，与会人员缴付费用。
- 3、持入台证复印件及台办要求资料至台办，获得国务院台办同意函；组委会收到款项后，快速入台证给与会人员。
- 4、持同意函、入台证复印件至省市出入境管理局换发往来通行证
- 5、持往来通行证、入台证到中华中医药学会集合，集体搭乘直航飞机赴台。

三、联系方式：

穆德为 010-85806319 、13683640245 E-mail:2011@cstcm.org

闫 铮 010-64206805 E-mail: zyyxhgjb@163.com

特别说明：

- 1、由于个人办理审批手续延误等原因，造成不能按时赴台，所交报名费用不予退还。因为会议主办单位在办理入台证过程中已发生相应费用，请各位代表多多理解！
 - 2、参会代表请务必于6月24日上午到达北京，24日下午2:00在中华中医药学会三楼会议室集合，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际合作司领导进行赴台行前培训，请大家按时到会。
 - 3、需要联系在京住宿事宜的个别代表，请提前与我部联系。
- (注：中华中医药学会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樱花园东街甲四号)

[联系我们](#) | [技术支持](#) | [问题反馈](#) | [加入收藏](#) | [网站地图](#)

版权所有：中华中医药学会 京ICP备08009654号

Copyright © 2007 - 2008 CACM.org.cn All Rights Reserved